

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上午10:00在广州市越秀区天河路45号粤能大厦4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16日通过书面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梧文先生主持。公司董事应出席9名，实际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7名，2名董事白华、林峰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公司监事及相关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一、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，经与会的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(一) 关于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议案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(二) 关于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；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(三) 关于《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》的议案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变

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（四）关于《增加“信息化管理系统及物流中心建设项目”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》的议案；

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“信息化管理系统及物流中心建设项目”的实施地点和实施主体的议案》，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拟增加一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并将与专户银行、保荐机构等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，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五）关于《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；

经董事会审议，同意 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《经济参考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26 日